

翁源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

翁扶组[2017]6号

关于2017年度全县上半年扶贫开发工作 考核成绩的通报

各镇（场）党委、政府，51个相对贫困村、县直有关单位：

按照省、市扶贫考核工作有关要求，结合《2017年翁源县脱贫攻坚工作要点》（翁扶组[2017]1号）的文件精神以及翁源县实际，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2017年度全县上半年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进行了考核。经县委、县政府同意，现将考核成绩通报如下：

一、考核基本情况

县考核办按考核方案要求，由县扶贫办、县委组织部牵头，组织了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4个成员单位组成4个考核小组，于7月10日—21日分别对51个相对贫困村和105个面上村（分散贫困人口所在村）进行考核。4个考核小组提交了对156个村的考核情况，就2017年扶贫云基础数据、

产业就业帮扶、社会保障政策落实、贫困人口户籍、残疾等级评定和危房改造等 6 个方面,对全县各镇(场)各部门 2017 年度上半年扶贫开发工作进行了考核。

二、考核评价结果

2017 年,各地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,精心组织、出台措施、分解任务、压实责任,各行业部门及帮扶单位合力做好扶贫云基础数据的录入,落实“四保障”政策,加快产业就业帮扶,加强督查督办,扎实推进全县脱贫攻坚各项工作落实。2017 年上半年,全县 51 个相对贫困村和 105 个面上村基本上完成了扶贫云基础数据的录入,上半年危房改造动工率超过 50%,积极推动产业就业帮扶。总体情况是:2017 年上半年全县扶贫开发工作成效明显,125 个村的扶贫开发工作考核分数达到了 90 分以上,28 个村的扶贫开发工作考核分数为 80-90 分,3 个村的扶贫开发工作考核分数为 60-80 分。

经县委、县政府同意,对 2017 年上半年考核成绩进行通报。对 125 个行政村考核成绩在 90 分以上,予以通报表扬;不足 90 分的 31 个村,要以 90 分为最低标准,虚心向 90 分以上的村学习,努力解决本村扶贫工作中重点和难点的问题,迎难而上,奋发进取,做好下半年的扶贫工作,在年终考核达到优秀等次。

三、考核发现的主要问题

从考核情况看,尽管上半年全县考核成效显著,但个别地方、个别工作还是有薄弱之处。主要表现在:

(一) 扶贫云基础数据。大部分村未能及时录入户帮扶动态，帮扶干部照片管理、驻村动态和扶贫会议录入不规范，个别村仍未完成贫困户地理位置的采集和签到工作。

(二) 社会保障政策落实。全县仍有 74 户无劳动能力一般贫困户未落实社会保障政策。

(三) 贫困人口户籍。3 月份通过全县扶贫亲子鉴定 (DNA) 采样，已解决大部分无户籍贫困人口的户籍问题，但考核发现仍有 19 个贫困人口未办理户籍。

(四) 残疾人等级评定。全县有 79 户符合条件的疑似残疾人未进行残疾等级评定。

- 附件：1. 2017 年度翁源县上半年扶贫开发 51 个相对贫困村考核成绩表
2. 2017 年度翁源县上半年扶贫开发 105 个面上村考核成绩表

翁源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

2017 年 8 月 14 日